##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八届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监事会八 届六次会议,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3日送达各位监事,会议应到 5 名监事,实到 5 名,为倪明亮、朱敏、谢国忠、卢仲贵、刘怡。会 议由监事会主席倪明亮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 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专题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:

## 一、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: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 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## 二、关于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:

监事会认为:公司根据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 助》(财会〔2017〕15号)的规定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, 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,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



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## 三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关于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,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,计提后能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 状况与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8月25日

